

CB1/PL/PS
2869 9244
2869 6794

香港
中區政府合署
西座10樓
政府總部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王永平先生, GBS, JP

王先生：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
2005至2006年度會期的工作計劃**

閣下與事務委員會主席曾於2005年11月8日就2005至2006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工作計劃舉行會議，主席其後向委員簡介了2005年12月至2006年6月各次事務委員會會議的擬議討論事項。本人謹遵主席的指示，致函請政府當局考慮委員在2005年11月21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提出的下列要求：

- (a) 王國興議員和李卓人議員要求提前在2006年1月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討論“聘用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事宜，讓政府當局在2006年2月公布的2006至2007年度預算中就撥款分配作出決定前，考慮事務委員會就當局為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續約及把部分非公務員合約職位轉為公務員職位的需要提出的意見。就此，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簡介當局把有長期服務需求的非公務員合約職位轉為公務員職位的計劃(如有的話)；及
- (b) 李卓人議員要求在2005至2006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討論在公務員隊伍實施每周上班5天這個安排的可行性。

謹請閣下在**2005年12月12日或之前**提供政府當局的書面回應(中英文本兼備)。請把書面回應的電子複本傳送給梁美琼女士(電郵地址：mleung@legco.gov.hk。)

事務委員會秘書

(陳美卿小姐)

副本致：譚耀宗議員, GBS, JP (主席)
公務員事務局蕭偉強先生(傳真號碼：2501 4504)

2005年11月23日